

禁毒日市中级人民法院官方微博直播案例庭审现场 涉毒女子几度流下悔恨泪水

本报6月26日讯(记者 崔洪英)“我有罪,我认罪。”这是被告进入庭审现场说的第一句话。6月26日是国际禁毒日,临沂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了一起毒品犯罪案件,并在官方微博进行视频直播,警示人们珍爱生命,远离毒品。

26日上午10点,审判长宣布李某雯涉嫌贩毒案正式开庭,一声清脆响亮的法槌声,拉开了此次庭审的开始。“我有罪,我认罪。”开庭后,李某雯说的第一句话就是认罪,她是一名1986

年出生的女孩,本可以拥有正常的生活,然而,她如今则因涉嫌贩毒坐在了被告席上。被告李某雯2014年1月18日因涉嫌贩卖毒品罪被公安机关刑事拘留,同年2月24日被逮捕,后被临沂市检察院提起公诉。

现场,在公诉人和辩护人的询问中,被告李某雯几度落下懊悔的泪水。然而,对于贩毒的事实她一直在辩驳,不予承认,只承认自己吸食毒品和非法持有毒品。临沂中院官方微博对此案件审理现场进行全程

视频直播,网民可以通过微博直接观看案件的庭审过程,同时也可以对庭审过程进行评论或与微博互动。

“被告人年纪轻轻便走向犯罪道路,身陷囹圄。当你被钱财驱使而贩毒的时候,是否想过吸食者所遭遇的下场,是否想过他们毒瘾发作后的疯狂和无助,你的行为不仅葬送了自己,也给家人带来无尽的痛苦,这是犯罪换来的沉痛教训……”在法庭辩论阶段,公诉人的一段话令被告掩面痛哭。

“我对我的罪行供认不

讳,请法官再给我一次机会,我一定好好做人,以后绝不吸食毒品,决不再碰毒品。”说着,被告李某雯泣不成声,落下了悔恨的泪水。由于案情重大,合议庭合议后决定不当庭宣判,宣判时间择日公告。

今年的6月26日是第17个“国际禁毒日”,主题是“抵制毒品,参与禁毒”。临沂中院通过这个典型的贩卖毒品案件,向大家展示了毒品犯罪的巨大危害,告诫公众一定要珍爱生命,远离毒品。

临沂启动小麦最低收购价执行预案

本报讯 为保护种粮农民利益,经中国储备粮管理总公司山东分公司、山东省粮食局、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山东省分行批复,市政府确定自2015年6月25日起启动我市小麦最低收购价执行预案。

执行价格和质量标准为:以2015年生产的国标三等小麦为标准品,白小麦、红小麦和混合小麦最低收购价格均为每市斤1.18元,相邻等级之间等级差价按每市斤0.02元掌握。标准品小麦的具体质量标准为:容重750~770g/L(含750g/L),水分12.5%以内,杂质1%以内,不完善粒8%以内。收储库点为:中储粮临沂直属库郯城分库、中储粮临沂直属库苍山(兰陵)分库南桥收纳库、平邑华良粮油购销有限公司临沭库点、郯城县粮食收储管理中心高册收储站、费县颐兴粮食购销有限公司粮食储备库、罗庄区地方粮食储备库、莒南县粮食收储中心、临沂市地方储备粮管理中心。预案停止执行时间为:当市场价格高于最低收购价时,立即停止执行最低收购价小麦的收购。目前,首批启动库点为郯城县粮食收储管理中心高册收储站,近日将根据实际情况分批启动其他收储库点。(焦雅奇)

链接

29岁女子 两次涉毒犯罪

被告人李某雯1986年出生,初中文化,临沂人。2009年1月8日因贩卖毒品被兰山区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2万元。2011年2月28日刑满释放。

然而,释放没几年,她又走上了犯罪道路。据李某雯自己交代,她再次犯罪是因为交友不慎,跟那些狐朋狗友在一起,很快就又吸食起了冰毒,并一发不可收拾,甚至可能走上了贩毒的不归路。起诉书指控:2013年11月6日,被告人李某雯以3000元的价格将冰毒12克卖给高新区居民李某某(另案处理)。2014年1月15日,李某雯从河南省周某某(另案处理)处购买冰毒800克用于贩卖。

临沂市人民检察院认为,被告人李某雯的行为构成了贩卖毒品罪,且系累犯,应当依照规定加重处罚。

记者 崔洪英

国网莒南县供电公司 电力设施防护出新招

近日,莒南县供电公司组织人员在电力线路杆塔旁悬挂红色警示牌,警醒路人增强安全意识。

该公司通过搭建电力设施防护宣传教育平台,聘请经验丰富的安全员讲解电力设施防护知识;走进乡镇、学校、企业利用图版、宣传画进行安全用电宣传;在所属35千伏、10千伏线路杆塔悬挂了红色警示牌,标明线路带电范围及线路周边作业安全距离等注意事项,旨在提升群众的安全用电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杨凤霞)

河东区烟草专卖局 加大卷烟市场监管力度

为提高市场净化率和控制力,近日河东区烟草专卖局提出“四个加强”措施,进一步规范卷烟市场秩序。

一是加强重点场所监管。对交通干道重要路段过往嫌疑车辆进行监控,防止跨区域卷烟非法流通。二是加强客户订单监管。及时查处零售户不规范经营行为。三是加强重点客户监管。努力提高零售户规范经营配合度,有效防范卷烟非法流通。四是加强证件后续监管。保护合法卷烟零售户和消费者权益。(周宗仁)

市区国税局税源一科 开展“春风伴您行”活动

为进一步开展便民春风系列活动,临沂市市区国税局税源管理一科举办“春风伴您行”活动。

针对所辖一般纳税人较为集中的特点,通过办税服务厅、QQ群、微信群等向纳税人讲解税收政策、介绍相关便民办税新举措,解答难点热点问题等,特别是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宣传,让纳税人切实感受到“春风伴您行”的温暖。同时开展纳税服务意见征集活动,公布投诉举报电话,接受社会和纳税人的监督。(颜炳华)



庭审中,被告人掩面痛哭。

现场直击

庭审中途亲人到场 “毒贩”失声痛哭

“被告人李某雯,你认识×××吗?”庭审现场,公诉人正在对被告进行问话,庭审现场的气氛庄严肃静。大概10:20左右,审判庭的门突然被打开,从外面走进来四个男女。事后记者了解到,这是李某雯的母亲、继父、弟弟和弟媳。

看到亲人到场,也许是由于悔恨,也许是因为对不住家人,李某雯瞬间就失声痛哭,情绪非常激动。大概过了两分钟,被告李某雯才慢慢平复情

绪。

记者看到,李某雯的母亲大概50岁的样子,眼睛红肿,脸色难看,也许为了女儿的事情不知哭了多少回。庭审持续了将近两个小时,被告人的家人也一直在现场。可怜天下父母心,休庭后,这位母亲还不停向辩护律师打听女儿在里面好不好,能不能吃饱。

“今天正好是我阴历的生日,希望法官能宽大处理,我一定重新做人。”庭审快结束时,被告李某雯哭着道出自己

此刻的心声。

“29年前,她的母亲承受万般疼痛生下了她,可29年后的今天,她却以此来‘回报’她的母亲。希望她能好好改造,我们还是希望她能重新做人。”被告李某雯的继父抹着眼泪跟记者说。

吸食贩毒不但给自己带来牢狱之灾,也使得亲人承受着钻心的痛苦,临沂中院以此案例警醒众人一定要珍惜亲情,远离毒品。

记者 崔洪英

创新驱动助推“大美新”临沂建设

——本报专访市科技局党组书记、局长沈如茂

市委十二届八次全体(扩大)会议确立的建设大美新临沂的战略新目标,鼓舞人心、催人奋进。会议提出的实施创新驱动工程,实现由“低端制造”向“高端创造”转变的具体要求,为全市科技工作指明了方向,“三引一促”工作赋予科技工作新的职能和工作使命。作为引进技术的牵头部门,今后一个时期,全市科技系统将按照“三严三实”的要求,进一步明确思路,突出重点,精准发力,确保实现规划目标。力争年内科技企业孵化器面积突破100万平方米,高新技术企业突破200家,全年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提高1.5个百分点;三年内与国内外科研院所、高等学校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的企业达到1000家以上,引进转化

国内外先进科技成果1000项以上。

沈如茂介绍,今后一个时期,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一是全力打造临沂市创新创业生态孵化体系。重点完成两项任务:一是着力打造以临沂应用科学城为中心,各县区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专业园区为承接载体的创新创业生态孵化体系,力争三年内孵化器面积达到200万平方米,培育科技型企业达到1000家。二是以市农科院为骨干,以临沂国家农业科技园区为核心,以各类农业科技园区、优质农产品基地为载体,着力打造临沂农业科技创新创业服务体系。二是加快布局建设高水平科技研发平台。一是加强企业研发机构建设。年内力争新建国家级科技创新平台3个,省级20个,三年内建设产

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20个。二是大力推进新型研发组织建设。三是加快构建区域性特色产业基地。

同时,进一步强化产学研协同创新。充分发挥产学研合作“临沂模式”的优势,加大科技对外开放力度,巩固和拓宽国内国际科技合作渠道,加快创新资源整合与关键核心技术协同创新。力争三年内,引导1000家企业与国内外大院大所开展实质性产学研合作,引进

转化国内外先进科技成果1000项以上。加快推进科技金融工作。深化与上海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战略合作,建设中小企业上市融资孵化基地,引进信息咨询、风险投资等专业服务机构,开展企业融资、上市辅导等专业化服务。

另外,还将以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为契机,及时传达贯彻这次全会精神,统一思想,解放思想,快速启动,抓好落实。

